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110 學年度第 23 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紀錄

時 間：111 年 1 月 6 日(星期四) 下午 3 時 30 分

視訊網址：meet.google.com/cai-djbh-qjo

主 席：俞副校長克維(李副校長嘉紘代理)

紀 錄：李菁蓉

出席人員：李嘉紘副校長、陳銘志主秘(曾灯聰^代)、蔡匡忠學務長、歐士甫處長(林思筠^代)、陳勝一處長(張政宏^代)、何黎明處長、王昱鈞處長、李建邦處長、王裕仁處長、林純慧專門委員、潘雪屏組長、曲有明組長、黃燕玉組長、劉建偉組長、劉後頌組長、張政宏組長、林饒惓組長、翁慈君組長、鄭於雄組長、郭承憲組長、鍾欣蓉秘書、李專案經理婉君、學生代表蔡翔宇、學生代表陳冠閔

列席人員：蔡建樹組長、陳憶如約用專員、劉美蘭約用組員、藍進忠駐衛警察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近日新聞報導桃園、中壢發生新冠肺炎群聚事件，疫情雖然嚴峻但似乎還在掌控中，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目前尚無指示提高防疫警戒及作為，爰請各單位持續關注，視疫情發展情況並即時因應。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(如執行情形附件/P.2)：確認通過，執行情形洽悉。

參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防疫指引報告：無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伍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學務處：本校師生(含境外生及本校交換生)入境防疫統計報告(截至 111 年 1 月 5 日) (附件 1/ P.4)

決定：洽悉。

二、學務處：防疫物資庫存報告(截至 111 年 1 月 5 日) (附件 2/ P.6)

決定：洽悉。

三、秘書室：確認本校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警戒二級防疫措施(1/7起) (附件 3/P.7)

決定：體育場館防疫措施，同意依體育室修正辦理，餘洽悉，並請公告於防疫專網周知。

陸、散會：15 時 35 分